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及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IS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新龍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529)

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董事會欣然宣佈委任陳嫦萍女士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主席，以及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之成員，自二零二三年八月十七日起生效。

陳嫦萍女士，65歲，於審計專業範疇擁有逾30年經驗，並曾為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之合夥人。陳女士於一九九二年加入德勤，擔任經理一職，並於一九九七年擢升為合夥人。於德勤出任合夥人期間，陳女士負責為多間香港上市公司進行審計工作，該等公司從事房地產、零售及資訊科技相關行業。彼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離開德勤。陳女士畢業於英國倫敦大學倫敦政治經濟學院，獲得理學學士（經濟學）學位。彼為英格蘭及威爾斯特許會計師公會會員，並為香港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

陳女士已與本公司訂立委任函，自二零二三年八月十七日起為期兩年，惟須按本公司細則於股東周年大會上輪值告退及膺選連任。彼享有董事袍金每年港幣200,000元。陳女士之薪酬須由董事會根據本公司薪酬委員會之推薦建議進行檢討。

陳女士已確認彼符合香港聯合交易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3.13條所載之獨立性標準。於本公告日期，除上文所披露者外，陳女士(i)並無於本公司及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擔任其他職務；(ii)於過去三年並無於香港或海外任何上市公眾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iii)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及(iv)並無於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之本公司及其關聯公司之股份中擁有任何權益。概無任何其他與陳女士之委任有關並須讓本公司股東知悉的事宜，亦無任何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之規定予以披露。

董事會熱烈歡迎陳女士加入董事會。

緊隨二零二三年八月十七日委任陳女士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審核委員會成員後，本公司符合上市規則第 3.10 條、3.21 條、3.25 條及 3.27A 條的規定。

承董事會命
新龍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趙麗珍

香港，二零二三年八月十七日

於本公告日期，林嘉豐先生、林家名先生、林惠海先生及林慧蓮女士為本公司執行董事；馬紹燊先生、吳思煒女士及陳嫦萍女士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 僅供識別